

证券代码：002708

证券简称：光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6号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王懋先生已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常州光洋控股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审议通过，公司于2025年4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补选吴旭东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吴旭东先生的任职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董事工作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人数仍为9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旭东先生，1967年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2月至2023年3月历任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黎阳镇镇长（期间党校中青班学习）；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屯光镇镇长；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政府党组成员、政府办主任；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委办主任（期间北京宣武区挂职学习）；安徽省黄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期间市委党校县干班学习）；安徽省黄山市政协办公厅副主任（主持工作）；安徽省黄山市政协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安徽省黄山市商务局（粮食局、口岸办）党组书记、局长主任；黄山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3年4月至今担任黄山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4年8月至今兼任常州光洋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旭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常州光洋控股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黄山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党委书记、董事长外，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